附件 3

**2021年度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重大课题攻关项目**

**申报常见问题答疑**

1．哪些人员可以作为首席专家参加攻关项目的投标？

——重大攻关项目首席专家（投标者）必须是法人（高等

学校）担保的高等学校具有正高级专业技术职称的有关人员，

能够担负起课题研究实际组织和指导责任。

2．课题组成员可以是非高校系统人员吗？

——可以。课题组成员既可是高校教师，也可是非高校系

统的人员。重大课题攻关项目鼓励协同攻关。

3．首席专家可以是两个人或更多人吗？

——不可以，首席专家只能是一人。校内多家单位或者是

多校联合投标，也只能由其中一人作为首席专家来进行投标。

4．首席专家可以作为子课题负责人或课题组成员参与本

次投标的其他课题吗？

——不可以。

5. 子课题负责人或课题组成员最多参与几个课题投标？

——子课题负责人本次只能参与 1 个课题投标，课题组成

员最多参与 2 个课题投标。首席专家在组建课题组时应严格把

握相关要求，并对此负主要责任。

6．哪些情况不能参与重大攻关项目的投标？

2

——有以下情况之一者不得投标：

（1）承担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、重大研究专项项目及

其他国家级科研重大项目尚未完成者；

（2）承担历年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重大项

目、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研究后期资助重大项目尚未完成者；

（3）正在承担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重大课题攻关项

目的首席专家在 2021 年 9 月 3 日前，未提出最终成果鉴定申

请者。

7．参加今年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的首席专家能投标教

育部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重大课题攻关项目吗？

——不可以。同年度申请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大项目、重

大研究专项项目及其他国家级科研重大项目的首席专家不能

投标本次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重大课题攻关项目。

8．招标课题名称可以进行改动吗？

——不可以。按照《教育部社科司关于 2021 年度教育部

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重大课题攻关项目招标工作的通知》的投标

要求，投标者不得自行改动投标课题名称，也不能增加副标题。

9. 经费预算填报有何要求？

——项目经费执行《高等学校哲学社会科学繁荣计划专项

资金管理办法》(简称《专项资金管理办法》)，实行严格规范

的预决算管理，项目申请者应在资助限额内，根据实际需求准

确测算总经费预算，列明预算细目，同时还要列出分年度经费

预算。研究项目资金分为直接费用和间接费用，项目负责人应

3

根据项目研究需要，科学合理、实事求是地编制直接费用预算。

直接费用计算公式为：直接费用=资助总额-资助总额×间接费

用相应核定比例。间接费用由项目依托学校按照《专项资金管

理办法》的有关规定核定，统筹管理使用。间接费用一经核定，

原则上不予调整。

项目资金需要转拨协作单位的，应在预算中单独列示，并

对外协单位资质、承担的研究任务、外拨资金额度等进行说明。

间接费用外拨金额由项目依托学校和合作研究单位协商确定，

但学校间接费用和外拨间接费用之和不得超过该项目核定的

间接费用总额。

项目负责人要严格执行批准后的项目预算，后期确需调剂

的，应当按照《专项资金管理办法》有关规定履行单位内部调

整审批程序，并通过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管理平台项目中

后期管理系统报教育部备案。

10．申报方式及材料报送要求是怎样的？

——本次项目投标通过网络平台在线申报。2021 年 8 月

16 日开始，各高校科研管理部门登录教育部社科司主页

（www.moe.gov.cn/s78/A13/）“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管理

平台•申报系统”（以下简称“申报系统”）在线填报投标项目基

本信息，并分别上传签字盖章的 PDF 版本《投标评审书》（文

件大小不超过 20M）及附件材料（文件大小不超过 80M）。2021

年 9 月 3 日 24 点截止网络申报，高校科研管理部门须在此之

前对本校所投标项目的基本信息进行在线审核确认，在线生成、

4

打印《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重大课题攻关项目 2021 年度

投标情况一览表》1 份，加盖学校公章后寄送至高校社科研究

评价中心。申报阶段无需报送各投标项目的纸质申报材料，待

立项公布后，已立项项目按要求寄送 1 份签字盖章的纸质申报

材料至高校社科研究评价中心。

11.今年项目评审程序怎样？

——2021 年度重大攻关项目继续实行网上通讯评审。